

承德市人民政府

承市政字〔2024〕12号

承德市人民政府 关于《平泉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(2021—2035年)》的批复

平泉市人民政府:

你市《关于审批〈平泉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(2021—2035年)〉的请示》(平政〔2023〕15号)收悉。现批复如下:

一、原则同意《平泉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(2021—2035年)》(以下简称《规划》)。《规划》是平泉市空间发展的指南、可持续发展的空间蓝图,是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的基本依据,你要认真组织实施。《规划》实施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,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北、视察承德重要讲话精神,认真落实省委、省政府,市委、市政府各项部署,完整、准确、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,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,深入实施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,着力建设国家农业现代化示范区、河北省城乡融合发展实验区,打造承德市域副中心城市。

二、筑牢安全发展空间基础。到2035年,平泉市耕地保有量不低于79.78万亩,其中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69.55

万亩；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不低于 1108.64 平方千米；城镇开发边界扩展倍数控制在基于 2020 年城镇建设用地规模的 1.15 倍以内。明确自然灾害风险重点防控区域，划定洪涝、地震、地质灾害等风险控制线，落实战略性矿产资源、历史文化保护等安全保障空间，全面锚固高质量发展的空间底线。

三、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。落实主体功能定位，统筹农业、生态、城镇空间。完善农业空间布局，严守耕地保护红线，确保粮食安全。提升辽河源等重要地区生态功能，加强瀑河、老哈河等重点流域生态保护修复，严格河湖水域空间管控，推进矿山综合治理，严格保护自然保护区、自然公园等自然保护地，筑牢首都北部生态安全屏障。强化中心城区辐射带动作用，构建分工合理、等级有序的镇村体系，因地制宜分片区分类型统筹村庄布局，推动城乡融合发展。严格管控城镇开发边界，合理安排新增城镇建设用地，加大存量用地挖潜力度，提高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。

四、提升国土空间品质。优化中心城区功能结构和布局，合理配置教育、文化、体育、医疗、养老等公共服务设施，完善城乡生活圈，提升城乡公共服务均衡性。依托山体、河流、公园等开敞空间，构建蓝绿空间网络。稳步推进城市更新，推动内涵式集约化绿色发展，改善城市人居环境，引导小城镇差异化特色化发展，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。落实历史文化保护线管理要求，加强各级文物保护单位、历史建筑等文化遗产的空间保护，构建文化资源、自然资源、景观资源整体保护的空

间体系，塑造彰显地域特色的城乡风貌。

五、夯实安全韧性基础支撑。强化与周边城市的交通联系，构建各种交通方式相协调的综合交通体系。统筹经济发展和国防建设需求，保障军事设施空间。健全公共安全和综合防灾体系，严格落实抗震、地质灾害防治、防洪排涝等灾害防控要求，增强城市安全韧性。做好重大区域基础设施的空间预留管控，统筹传统和新型基础设施空间布局，构建现代化基础设施网络，保障水、电、气、暖、通信、环境卫生等各类市政基础设施空间，确保城市生命线稳定运行。加强矿产资源保障，推进风电、水电、光伏等清洁能源重点项目建设。

六、维护规划严肃性权威性。规划是对市域国土空间作出的全局安排，是国土空间保护、开发、利用、修复的政策和总纲，必须严格执行，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随意修改、违规变更。坚持“多规合一”，不在国土空间规划体系之外另设其他空间规划。完善规划传导机制，下级规划要服从上级规划，专项规划、详细规划要服从总体规划。按照定期体检和五年一评估的要求，健全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预警机制，将规划评估结果作为规划实施监督考核的重要依据。推动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网络建设，建立健全规划监督、执法、问责联动机制，实施规划全生命周期管理。

七、强化规划实施保障。你市要加强组织领导，切实履行主体责任，完善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制度，明确责任分工，健全工作机制，制定配套政策措施。做好规划印发和公开，强化

社会监督。组织完成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、详细规划、相关专项规划编制工作，形成“多规合一”的国土空间规划体系，统筹国土空间开发保护。强化对涉及空间利用专项规划的指导约束，在国土空间规划“一张图”上协调解决矛盾问题，合理优化空间布局。规划实施中的重大事项要逐级请示报告。

特此批复。



抄送：承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。

承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3月21日印发
